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5—070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15年5月30日公司披露了《达华智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文件,详情请见2015年5月30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后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达华智能,股票代码:002512)自2015年6月8日开市起复牌。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相关各项工作,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基本完成,预计将在2015年7月2日前完成相关工作。待上述工作全部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前,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三十日发布本次资产重组最新进展公告。

二、特别提示

1、本次交易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情形,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本次交易尚须经过本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第二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须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2、本次资产重组方案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仔细阅读《达华智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第八节“本次交易行为涉及的有关报批事项及风险因素”披露的本次交易所涉及的风险事项。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截止本公告日,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尚不存在可能导致本次重组事项终止的其他风险,亦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5—071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小如先生的通知:

蔡小如先生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42,500,000股(占其本人持股总数的24.09%,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2.00%)高管锁定股份已于2015年6月26日办理完毕解除质押手续。蔡小如先生于2014年6月30日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42,50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融资(详见公司于2014年7月3日在指定信息媒体披露的《达华智能: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和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3)。

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蔡小如先生持有公司176,410,380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9.79%,其中:无限售流通条件股份44,102,595股,占其本人持股总数的25%,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2.45%;高管锁定股份132,307,785股,占其本人持股总数的75%,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7.35%。(因四舍五入,小数点存在误差)

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蔡小如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42,400,000股,占蔡小如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24.03%,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1.97%,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无限售流通条件股份0股;处于质押状态的高管锁定股份42,400,000股,占蔡小如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24.03%,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1.97%。

备查文件:

《交易确认书》

特此公告。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5—072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2014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收到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下发的《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转发2014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批复的函》(中发改高技术函[2015]687号),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2014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的批复》(粤发改高技术函[2015]2086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2014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的批复》(发改高技[2015]581号)文件的精神,公司申报的“RFID与物联网标签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创新平台已获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复,公司将根据文件精神认真贯彻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抓紧推进创新平台的建设,加强运行管理,着力提高研发、工程化实验能力,完善产学研合作机制,加强协同创新。

此次“RFID与物联网标签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的批复,有助于构建公司的研发创新体系,提高公司在物联网研发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成果转化能力和产业化能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基础与保障。

备查文件:

1、《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转发2014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批复的函》(中发改高技术函[2015]687号);

2、《广东省发展改革委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2014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的批复》(粤发改高技术函[2015]2086号);

3、《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2014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的批复》(发改高技[2015]581号)。

特此公告。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2015-069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转增比例: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即每股转增0.3股

股权登记日:2015年7月3日

除权日:2015年7月6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2015年7月7日

一、通过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公司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经2015年5月8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61)详见2015年5月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一)发放年度:2014年度

(二)方案: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数1,741,159,629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其转增522,347,889股,转增后剩余资本公积金为2,435,248,165.72元,转增后公司股本总额2,263,507,518股。

本次方案系以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需要扣税。

三、相关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15年7月3日

2、除权日:2015年7月6日

3、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2015年7月7日

四、分派对象

截至2015年7月3日下午3:00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按照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由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的持股数,按照每10股转增3股的转增比例自动记入股东账户。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送股	转增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25,137,084		157,541,125	157,541,125	682,678,20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25,137,084		157,541,125	157,541,125	682,678,20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25,137,084		157,541,125	157,541,125	682,678,20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16,022,545		364,806,764	364,806,764	1,580,829,309
1、人民币普通股	1,216,022,545		364,806,764	364,806,764	1,580,829,30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741,159,629		522,347,889	522,347,889	2,263,507,518

七、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的每股收益

公司本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完毕后,按新股本总数2,263,507,518股摊薄计算的201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0375元。

八、咨询联系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A座3层

电话:010-51081800转分机1891

传真:010-51081899

九、备查文件

《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63 股票简称:陕国投A 公告编号:2015-2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6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5年6月29日(星期一)下午14:00在金桥国际广场2705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如期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会议由薛季民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提交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全文详细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关于召开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定于2015年7月20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安排见2015年6月30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63 股票简称:陕国投A 公告编号:2015-21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保持公司财务的稳健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本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管理办法》等,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下列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对受让的裕丰公司贷款项目信托受益权等资产加提减值准备

河南省裕丰复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丰公司”)信托贷款项目,由于裕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盲目扩张,特别是多方高成本举借债务,在宏观经济持续低迷,银行收贷及其他因素的影响下,导致企业资金链断裂,无法偿还信托贷款本息而违约。为最大限度地维护受益人及股东利益,公司启动司法程序,依法查封了相关抵押资产。随后,按照法律程序等,先行启动了该项目抵押物之一的无锡碧波园土地房产的司法拍卖工作;对于无锡保利广场和江阴市青阳镇土地等资产的拍卖变现等,也在积极创造条件适时启动。

按照法定程序,法院确定评估机构对位于无锡蠡湖边山水东路,原作为酒店的碧波园酒店土地房产(注:土地13,456.8平方米、地上用于酒店经营的建筑物9,603平方米)进行了评估,评估值为1.4亿元。截止目前,无锡碧波园土地房产经法院拍卖流拍后,已进入司法变卖程序,公司将及时披露进展公告。

截至2015年3月31日,我公司已对自有资金受让的裕丰公司信托贷款受益权等按照期末余额计提了35%的减值准备,金额为21,746.11万元。

当前,由于受经济下行等宏观形势影响,酒店业经营压力增大,相关资产的处置难度亦相应增大,现阶段以理想价格处置变现碧波园资产存在较大难度,通过司法变卖以物抵债是现实选择。后续,公司将抓住市场机遇等,力求通过出售、出租、合营等方式盘活资产。

鉴于当前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拟对裕丰项目相关资产加提15%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9,319.76万元。

(二)拟对受让的南方林业贷款项目信托受益权资产加提减值准备

福建泰宁南方林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林业”)项目,由于当地政府相关政策调整削减了林业采伐指标,使南方林业日常运营受到一定影响;在宏观经济下行等压力下,国内林权交易市场活跃度下降;南方林业项目抵押资产的评估值较之以前会有明显降低,同时考虑到抵押资产处置需要时间等,基于谨慎性原则,拟对该项资产加提25%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5,427.60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14,747.36万元,将计入2015年半年度会计报表。以上减值准备事项对2015年当年利润总额的影响数为-14,747.36万元,最终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三、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

议案的说明

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资产状况,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据国家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制订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管理办法》进行的,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计提程序、内容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处理。

五、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该议案内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的规定,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应公司资产状况,董事会对于该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63 股票简称:陕国投A 公告编号:2015-22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为2015年度内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7月20日(星期一)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19日15:00至7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

(2)2015年7月13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6.会议地点: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50号金桥国际广场C座24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上述审议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直接到公司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7月15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50号金桥国际广场C座2711办公室。

4、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全体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563。

2、投票简称:国投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7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国投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1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19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7月20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 通讯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50号金桥国际广场C座2711办公室。

2. 邮政编码:710075

3. 联系电话及传真:(029)81870262

4. 联系人:孙一娟

(二)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9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由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代理人有表决权 □/无表决权 □。

三、表决指示如下:

1.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四、本人对上述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代理人有权 □/无权 □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额:_____ 股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注:委托人应在授权书相应的空格内划“√”;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0563 股票简称:陕国投A 公告编号:2015-23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2014年11月17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方案(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7.17元/股。如本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的下限(以下简称“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

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4年末总股本1,214,667,354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其余未分配利润用于公司经营发展。公司于2015年6月19日披露了《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19号)。2015年6月25日,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工作实施完成。

根据上述事项,现将本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不低于7.17元/股调整为不低于7.14元/股。具体计算如下:调整后的发行底价=调整前的发行底价-每股现金红利=7.17元/股-0.03元/股=7.14元/股。

特此公告。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63 股票简称:陕国投A 公告编号:2015-24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5年6月23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5年6月29日(星期一)下午16:00在金桥国际广场C座27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如期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位,实到监事3位。监事周飞因公请假,书面委托监事王晓烨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段小昌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议案内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的规定,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应公司资产状况,董事会对于该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将上述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5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60 证券简称:凯乐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5-055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5年6月28日下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6月25日以电话形式通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7人,实到董事17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朱弟雄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自然人舒学军分别持有的长沙好房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长沙好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61%股权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60 证券简称:凯乐科技 编号:临2015-056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资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乐科技”)收购自然人舒学军持有的长沙好房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房科技”)和长沙好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房传播”)各61%股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交易概述

1、凯乐科技于2015年6月28日与自然人舒学军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以人民币1050万元收购舒学军持有的好房科技61%股权和好房传播61%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收购资产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收购完成后,凯乐科技分别持有好房科技61%股权和好房传播61%股权。上述交易价格的确定依据为《凯乐科技拟收购长沙好房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61%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同致信德评报字(2015)第091号]》(基准日为2015年5月31日)和《凯乐科技拟收购长沙好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61%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同致信德评报字(2015)第092号]》(基准日为2015年5月31日)确定的评估值。

2、本次收购资产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自然人:舒学军,男,国籍:中国,住所:长沙市雨花区香樟路。最近三年任职及职务:长沙好房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长沙好房文件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标的为自然人舒学军分别持有的长沙好房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61%股权和长沙好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61%股权。

1、公司中文名称:长沙好房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房科技”);

成立日期:2011年3月10日;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长沙市开福区湘江中路一段52号凯乐国际城9栋1607房;

注册资本:人民币610万元;

好房科技是长沙房交会、湖南网购节、湖南流动房交会承办单位。独家开发长沙市房地产开发预警预报信用信息系统,掌握长沙市最全的房产信息数据。旗下经营好房子网、好房购、好房家居三大平台。

好房科技业务模式为互联网+房地产,主营业务为新房信息传播以及电商服务、二手房、家居网络营销服务、信息系统软件开发及相关系统集成。公司计划未来以O2O2F(Online To Offline To Family)商业模式,利用先进的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等技术,面向全国,打造以房产为入口的“大社区”智慧生活平台。

2、公司中文名称:长沙好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房传播”);

成立日期:2011年3月29日;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长沙市芙蓉区解放中路136号蓝色地标823房;

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

经营范围: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企业形象策划;房地产营销策划;公关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展示展览服务;市场调研;商务信息咨询;房地产经纪;家具、建材的销售。

上述长沙好房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长沙好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并合称为“目标公司”。

本次收购完成后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凯乐科技	现金	402.6	61%
刘永春	现金	217.8	33%
肖毅	现金	19.8	3%
郭炳耀	现金	19.8	3%

(二)权属状况说明: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本次收购的标的资产由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评估。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凯乐科技拟收购长沙好房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61%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同致信德评报字(2015)第091号]》(基准日为2015年5月31日)和《凯乐科技拟收购长沙好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61%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同致信德评报字(2015)第092号]》(基准日为2015年5月31日)。

1、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好房科技和好房传播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截止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后的好房科技和好房传播全部资产和负债。

2、评估方法

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3、评估结论

选择收益法评估结论,经评估,好房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5月31日的评估价值为1,756.31万元。

选择收益法评估结论,经评估,好房文化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5月31日的评估价值为37.96万元。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方)

乙方:舒学军 (目标公司原股东)

丙方:刘永春、肖毅、郭炳耀 (目标公司原股东)

丁方(下列长沙好房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长沙好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合为丁方,并合称为“目标公司”):

长沙好房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好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鉴于:

1、甲方(简称:“凯乐科技”)是一家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674.7648万元整。

2、乙方系目标公司原股东,持有两目标公司各79%的股权。

3、丙方系目标公司原股东,其中刘永春分别持有两目标公司各15%的股权、肖毅分别持有两目标公司各3%的股权、郭炳耀分别持有两目标公司各3%的股权。

4、甲方拟通过收购乙方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的方式,持有目标公司61%的股权。

5、收购方同意在本协议约定的股权收购条件成熟后,以总额人民币壹仟零伍拾万元整(￥10,500,000.00元)的价格分一次支付,收购乙方持有的目标公司61%的股权。

6、本股权收购协议签署后三个工作日内,甲方与乙方设立银行共管账户,并将人民币玖佰贰拾万伍仟贰佰元(￥9,205,200)(扣除个税后股权转让款的净值)汇付至该共管账户,甲方将前述款项支付至共管账户后,目标公司原股东配合收购方完成股权转让工商登记变更手续;目标公司原股东配合收购方办理完毕股权转让工商登记手续后一个工作日内,甲方解除账户共管,并将共管账户里的股权转让款全部转给乙方的个人账户。

7、乙方将其持有的两目标公司各61%的股权转让给甲方,同时将其持有两目标公司各18%的股权另行转让给刘永春(协议另签)。

8、本协议签订前,目标公司原股东已经获得分配的目标公司的利润归目标公司原股东享有;本协议签署后至目标公司工商登记变更工作履行完结前,目标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目标公司应由乙方享有的未分配利润归变更后所有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9、甲方与刘永春签署的《关于凯乐科技与刘永春对赌业绩协议》仅对甲方与刘永春具有法律约束力。丁方每年度净利润由甲方指定会计师事务所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后十五日内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为准。

凯乐科技与刘永春签定对赌业绩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凯乐科技

乙方:刘永春(系长沙好房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1)、甲、乙方双方同意,在以下相应年度好房科技盈利预测如下:

2015年度净利润	400万元
2016年度净利润	800万元
2017年度净利润	1200万元

(2)、若乙方承诺净利润每个年度经《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审计报告超额完成,甲方同意将超额利润的40%奖励给乙方,由乙方通过好房科技董事会同意,自主分配乙方和乙方团队,50%用现金支付,其中50%由乙方用于购买凯乐科技二级市场股票。

(3)、若乙方每个年度末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第一条中所述的该年度净利润承诺数,乙方同意分别以持有好房科技股份或本人出现金两种方式对甲方进行补偿。

五、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是公司进入新经济战略布局、实现转型升级的重要战略步骤,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新经济领域的布局,发挥整合和协同效应优势,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预计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六、公告附件

1、董事会决议;

2、股权收购协议;

3、长沙好房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

4、长沙好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

5、对赌业绩协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86 证券简称:东方金钰 公告编号:2015-78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6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水贝工业区2栋东方金钰大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53,760,41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3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兴龙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对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增资并建设“互联网+”珠宝产业综合服务平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3,760,412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对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增资并由其对深圳市鼎泰典当行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3,760,412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对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增资并设立云南东方金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3,760,412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3,760,412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5.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3,760,412	100.00	0	0.00	0	0.00

5.02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3,760,412	100.00	0	0.00	0	0.00

5.03议案名称: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3,760,412	100.00	0